

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问题研究

雷兴虎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问题研究

雷兴虎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京新登字 109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问题研究/雷兴虎著.

北京:中国检察出版社,1997.8

ISBN 7-80086-461-8

I. 股… I. 雷… III. 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法-研究-中国 IV. D922.29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6824 号

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问题研究

雷兴虎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东总布胡同 10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社科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5 印张 268 千字

1997 年 3 月第 2 版 1998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1001—4000 册

ISBN7-80086-461-8/D·462

定价:18.00 元

前 言

股份有限公司自17世纪初叶形成以来,在西方各国得到了空前的飞速发展,现已成为一种最为重要、最为典型、最富有代表性和具有世界意义的公司组织形式。为工商业的兴旺发达和人类社会的文明进步立下了汗马功劳,被西方学者称为“现代社会最伟大的独一无二的发现”、“市场经济的脊梁”、“人类最大的软件”、“看不见的帝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也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法定形式固定下来,国务院及其主管部门为了使公司法关于股份有限公司的立法内容更加完备、更加具体、更具操作性,又颁发了若干法规和规章,这就为进一步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问题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由于我国正处于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时期,再加之,股份有限公司在我国大陆曾退出历史舞台达二三十年之久,公司实践经验严重不足,股份有限公司的诸多法律问题亟需研究和探索,但目前法学界对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问题作全面而又深入研究的专著几乎没有。为了弥补这一缺憾,作者花费一年多的心血独著了《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问题研究》一书。

本书采用专著的形式,在对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历史考察的基础上,紧密结合当前国内外股份有限公司的立法实践和发展需要,力求对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法学理论、人格法、组织法和行为法作较为全面而又深入的研究,从而为我国公司法学的繁荣尽微薄之力。

本书在写作出版过程中,得到了中南政法学院经济法系主任陈小君教授的热忱关怀和鼎力支持。承蒙我国著名经济法学家、湖北省经济法学会副会长郭锐教授拨冗指点并为之作序。在此,作

者一并致以最诚挚的谢忱。

由于才疏学浅、成书仓促，尽管本人历尽艰辛，但书中的错漏在所难免，敬祈诸位专家、学者、同仁不吝指教。

雷兴虎

1997年7月于武汉南湖畔

序

《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问题研究》是雷兴虎同志集科研和教学成果而加以系统化的专著，也是他在研究公司企业法等专项课题基础上的新作。

股份有限公司是现代公司的高级组织形式，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中心环节。我国于1993年底颁发的《公司法》，对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作了明确规定。许多学者也对公司法的有关问题进行了研究和论述，对我国公司制度的推广和进一步法制化发挥了重要作用，遗憾的是，这些论述和研究对股份有限公司制度缺乏深层次的理论研究和探索。雷兴虎同志在本书中对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问题的研究有重大的理论创造，独具特色。其中最重要的贡献表现在以下两方面：

一、体系独特。本书将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问题分为基本理论研究、人格法研究、组织法研究和行为法研究四个部分，使股份有限公司复杂的法律问题脉络清楚地呈现出来。

二、在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问题中把对人格法的研究作为本专著的中心，并将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和法人财产权纳入人格法的研究之中，突出其作为一个独立法人的典型资格，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造中更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指导作用。

雷兴虎同志长期从事公司企业法的教学和科研，潜心钻研，著述颇丰，这一专著的出版更加丰富了他的科研内容。是我国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问题方面少有的学术专著，填补了学术上的一个空白。雷兴虎同志的这种坚持不懈的研究精神和勤奋刻苦的钻研态度值得赞许，特此为序。

郭 锐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于南湖之滨

目 录

第一编 基本理论研究

第一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历史考察	(1)
第一节 西方国家股份有限公司的产生和发展	(1)
第二节 我国股份有限公司的产生和发展	(9)
第二章 股份有限公司法与现代企业制度	(12)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法概述	(12)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概述	(15)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法与现代企业制度的关系	(20)
第三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界说	(24)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界定	(24)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关企业的法律界限	(31)
第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法的立法模式与发展趋势	(45)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法的立法模式	(45)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法的发展趋势	(49)
第五章 股份有限公司法的基本原则	(60)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法基本原则概述	(60)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法基本原则的内容	(64)

第二编 人格法研究

第六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地位	(79)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地位概述	(79)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资格	(83)
第七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住所及负责人	(91)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	(91)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	(97)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负责人	(101)
第八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104)
第一节	公司的权利义务概述	(104)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105)
第九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与法人财产权	(116)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	(116)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法人财产权	(120)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与法人财产权的关系	(124)
第十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责任	(127)
第一节	法律责任概述	(127)
第二节	民事法律责任	(131)
第三节	行政法律责任	(134)
第四节	刑事法律责任	(139)

第三编 组织法研究

第十一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形式	(144)
第一节	普通股份有限公司	(144)
第二节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45)
第三节	上市公司	(149)
第十二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者	(164)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	(164)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169)
第十三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基础	(175)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	(175)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	(178)
第十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章程	(187)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章程概述	(187)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的内容与格式	(191)

第十五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及权力配置 ·····	(147)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147)
第二节	我国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权力的重新配置·····	(157)

第四编 行为法研究

第十六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	(215)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概述·····	(215)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条件与程序·····	(218)
第十七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发行与转让 ·····	(232)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法律界定·····	(232)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法律界定·····	(238)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发行·····	(242)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转让·····	(252)
第十八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发行与转让 ·····	(258)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的法律界定·····	(258)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的发行·····	(274)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的转让·····	(283)
第十九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利分配 ·····	(291)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股利分配的原则·····	(291)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股利分配的方式和程序·····	(293)
第二十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变更、终止与清算 ·····	(297)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变更·····	(297)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终止·····	(308)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清算·····	(312)
主要参考书目 ·····		(319)

第一编 基本理论研究

第一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历史考察

第一节 西方国家股份有限公司的产生和发展

一、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和发展的一般规律

股份有限公司自 17 世纪初叶形成以来，在西方各国得到了迅猛的发展。由于它适应了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需要，加速了社会资本的集中，确立了一套科学的行之有效的经营管理模式，创造了人类经济发展的奇迹，对国民经济的腾飞和工商业的繁荣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所以，在西方现代生活中，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发展成为一种最为普遍、最为重要、最为典型、规模最大、最富有代表性的公司组织形式。

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看，股份有限公司是一个历史范畴，自然有其产生、发展和变化的客观过程。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问题，首先就要对股份有限公司的这一历史过程作些必要的历史考察。在论述怎样研究国家学说时，列宁曾经说过：“要最科学地来看这个问题，至少应该对国家的产生和发展情况作一个概括的历史考察。……为了用科学眼光观察这个问题，最可靠、最必

需、最重要的就是不要忘记基本的历史联系。”^① 我们考察股份有限公司历史发展的直接目的，就是要熟悉股份有限公司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在不同的国家的基本情况，进一步探索其产生和发展的一般规律，以便更好地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问题。

从企业演变和发展的整个历史过程来看，独资企业是历史上形成最早、存续时间最长、形式最为简便的企业形式。继独资企业之后出现的是合伙企业，由于合伙企业的进一步发展及其局限性的限制和法人制度的逐步确立，公司便应运而生。因此，公司是在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的基础上不断演变而形成的一种企业形式，没有独资企业，就没有合伙企业，没有合伙企业，也就没有公司的形成和发展。在公司发展的历史长河中，最早形成的虽然是无限公司和两合公司，但这两种公司的形成并没有产生什么划时代的意义，因为它们同合伙企业并没有实质性的差别，只是采用了公司的外壳。而股份有限公司的产生和发展则在公司的演进过程中起到了深远的历史作用，这是由股份有限公司自身所具有的筹资能力强、投资风险分散和适合大型企业采用等优越性所决定的。下面我们就分别考察一下股份有限公司在西方国家的萌芽、形成和发展。

二、股份有限公司的历史发展

（一）股份有限公司的萌芽

作为一个历史范畴，股份有限公司的渊源可以追溯到几千年前。早在古罗马时代，社会上就出现了一些具有独立人格的特殊组织，如地方自治团体、寺院、慈善机构、公益团体和船夫行会等。其中的“船夫行会”就孕育了股份公司的萌芽，但它也被有的学者视为罗马当时的公司。“现在我们还可以看到有些流传下来的关于第三和第四世纪船夫行会的重要文献，当时这些团体在帝国的大部分沿海城市中都可以找到。它们主要被雇佣于运入粮食，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43页。

它们的经营和资本雄厚的商社相勾结着，而那些被禁止经营的罗马元老往往是这些公司的匿名股东。”^①

十一世纪以后，欧洲封建社会，虽然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但由于生产力的发展，以手工业和商业为中心的城市国家大量涌现，这些城市在十二世纪已形成地区市场，与各国的贸易交往也扩大了，特别是十字军的东征，开辟了新的贸易通道，促进了商业活动的繁荣和发展。到了十三、十四世纪，欧洲已形成了地中海商业区和北海与波罗的海商业区，此时的国际贸易十分活跃，这就为股份公司的诞生奠定了良好的社会经济基础。

当时意大利热那亚组织的“海上协会”就具备了股份公司的某些因素，但它也被有的学者说成是一个真正的股份公司。“这种公司是发售股票、分配利润并分担风险的。每只商船上带着一个管货员或代理人来代表投资人的利益。这种公司被称为‘海上协会’以区别于那种经营内地城市贸易的类似商行。它是一个真正的股份公司。它的组织形式是热那亚在商业史上的一个重要贡献。在中世纪后期，它流传到别处而被采用了”。^②

十四至十五世纪，西欧各国已经产生了资本主义的萌芽，商品生产和交换有了一定的发展，十五世纪末的地理大发现，开通了东西方之间的海上航线，使世界贸易形势大为改观，最初意义的股份制首先在海外掠夺贸易中产生。西班牙、荷兰、葡萄牙、英国等资本主义国家相继崛起，展开了十分激烈的商业战争、贸易大战。由于从事海上贸易，不仅要与海上风暴、海盗抗争，而且是在与远隔重洋的东方各国通商，风险很大，非一人单独所能经营。于是股份制便应运而生，当时出现了不少官商合股、共负盈亏并具有垄断特权的海外殖民贸易公司，如英国于1553年、1557年和1581年成立的“莫斯科公司”、“西班牙公司”和“土耳其公

①（美）汤普逊著：《中世纪经济社会史》上册，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2页。

②（美）汤普逊著：《中世纪经济社会史》下册，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第17—18页。

司”等。严格来说，这些公司只是股份公司的雏形，并非真正意义上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份有限公司的形成

随着生产力水平的进一步提高、企业规模的日益扩大和对资金需求的不断增长，企业的性质发生了质的变化，人合性逐渐发展为资合性，于是形成了股份有限公司这一公司形式。关于股份有限公司的形成，始于何时，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但通说认为股份有限公司形成于17世纪初叶，大多数学者认为，英国于1600年成立的东印度公司和荷兰于1602年成立的东印度联合公司是最早形成的股份有限公司。

英国的东印度公司是经伊丽莎白女王以特许状形式批准的，其正式名称为“伦敦商人对印度贸易公司”。特许状只允许该公司与东印度地区进行贸易，禁止其他组织、个人直接或间接地与这一地区进行贸易，违者处罚，于是该公司取得了掠夺印度和垄断远东贸易的特权。该公司资本雄厚，设立时的总资本为68372英镑，股东为198个，到1617年股本达162万英镑，股东增加到954人。它从1600年成立到1858年撤销一共存在了258年，统治了印度达100多年，几乎垄断了英国对东南亚和中国的一切贸易，并行使了殖民地政府的部分职能。从1757年到1815年，它从印度搜刮的财富约为10亿英镑。“早期的股份公司经营货物的利润时常是巨大的，虽然风险很大。东印度公司第一次航行把印度货物运到英国获利达500%到1500%。”^①但从法律上来看，它已完全具备了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特征：公司的财产分为若干等额的股份，每个股东可以按照自己意愿认购若干股；公司的财产与股东个人的财产相互独立、相互分离；公司有自己的章程，有权独立支配公司所有的财产；公司设有相应的组织机构和负责人，在法律上具有独立的人格；股东对公司都以自己所认股份承担有限责

①（美）吉尔伯特等著：《美国经济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2页。

任。

荷兰的东印度联合公司，设立时资本总额为 650 万荷兰盾，根据荷兰法律，该公司由 5000 盾以上大股东组成“股东协议会”，选举 60 个大股东为董事，而且享有政府授予的特权，拥有自铸货币和武装力量的特权，垄断了远于好望角和麦哲伦海峡的贸易。

尽管这两个公司都是为了殖民扩张的需要而成立的，在对殖民地国家的掠夺中，留下了臭名昭著的历史，但就其组织形式而言，毕竟是开了股份有限公司的先河。

继英国、荷兰组建东印度公司后，法国、瑞士、丹麦等国也相继仿效，成立了许多海外贸易公司。这些新形成的股份有限公司为西方国家的殖民掠夺和扩张、资本主义的原始积累奠定了雄厚的物质基础，也为国际商贸活动的繁荣和发展起到了十分重要的推动作用。

（三）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

初期的股份有限公司带有较为浓厚的公法色彩，对公司的设立多采用特许主义，即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要经过国家元首的特别许可或者要经过议会的特别许可。因为当时的统治者认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完全有限责任制会对社会公众利益造成威胁，而特许就是对其消极作用的限制。由于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必须经过特许，因此，要组建股份有限公司颇不自由和方便。

为了改变特许主义手续繁琐、缓不济急的缺陷，西方各国对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便采取了行政许可主义，继而又改采准则主义，这就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较为宽松的法制环境。

由于股份有限公司有很大的优越性，再加之设立环境的宽松，原有的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纷纷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正如马克思指出的：“原来由合伙的劳动者构成的矿业组合，几乎到处都变

成了靠雇佣工人开采的股份公司。”^①

英国于1694年通过发行120万英镑的股票设立了西方最早的国家银行，即英格兰银行，1826年英国颁布法令，允许设立股份银行，使股份制银行有了长足发展，到1865年英国的股份制银行达256家。美国于1790年通过发行2.5万股股票设立了美国的第一家国家银行，即合众美国银行。美国建国不久，就特许私人利用股份公司形式筹集资金，修筑公路、运河和铁路，美国于1828年开始修建铁路，到1916年美国的铁路长达40万公里，超过了西欧各国铁路的总和，占全世界铁路里程的1/3。修建如此长的铁路需要巨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此立下了不可磨灭的功勋。对此，马克思曾经说过：“假如必须等到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②

西方国家从18世纪60年代到19世纪相继进行的“产业革命”，实现了由工场手工业向机器大工业的过渡，19世纪60年代以后，西方发达国家也相继完成了工业化的任务。在这历史的转折时期，股份有限公司扮演了举足轻重的角色，它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为实现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的分离，提供了一种理想的企业经营组织方式。在此过程中，股份有限公司自身也得到了相应的发展，其内部管理体制日臻成熟。到了现代，虽然它在绝对数上并未居各类公司的首位，但就其在各国国民经济中的地位而言，已经成为西方国家占主导地位的公司形式，制造业、采掘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保险业、银行业和证券业中的许多大型企业，大都采用了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和形成的历史比较悠久，但它的充分发展却是从19世纪末20世纪初资本主义由自由竞争向垄断过渡的历史时期开始的。因为在自由资本主义时期，社会奉行的是以个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02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88页。

为本位的原则，就连体现自由资本主义时期商品交换的本质特征的《法国民法典》（1804年），也没有关于法人制度的规定。垄断产生以后，生产的集中、资本的积累，使股份有限公司这种公司形式得到了空前的飞速发展，已经成为具有世界意义的企业组织形式，成为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脊梁，对资本的聚集集中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起到了十分重大的推动作用，使股份有限公司进入了更加辉煌的历史发展时期。归纳起来，股份有限公司在现代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发展具有以下几个明显的特征：

1. 股份有限公司的规模越来越大。随着筹资功能的进一步发挥，股份有限公司的规模越来越大，资本越来越雄厚。据统计，美国上亿股的股份有限公司就有几百家。就拿美国的埃克森石油公司来说吧，1981年，该公司的销售额高达1081亿美元，相当于一个中等国家一年的国民生产总值，它的资本总额达到了623亿美元，雇佣的职工人数超过18万，子公司有500余家，遍布于100多个国家，它参与开采的世界各地的石油井有13500个，拥有56家炼油厂和49家石化工厂，拥有总吨位达2400万吨的一支世界上最大的油船队，销售网密布整个西方世界，被称之为“一个真正的日不落石油帝国”。

2. 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范围越来越广泛。随着资本的聚积、规模的扩大、信誉的提高，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范围越来越广泛。据统计，早在70年代初，美国最大的200家公司经营的范围就涉及到2200个部门，平均每家大公司跨11个行业。如美国的国际电报电话公司，本来是从事电器器材业务的，如今的经营范围已涉及到面包、旅馆、木质化纤、建筑、军火、汽车零件、食品、地产、保险、信贷、医院、书籍出版等五花八门的业务。日本三菱商事公司最得意的广告词是“从方便面到导弹”，它们经营的商品有25000种之多，从狗食、鸡蛋、方便面到火箭、喷气飞机、原子能反应堆等。越来越多的大型公司把经营范围扩展到多种部门、多种产品，成为经营多样化的混合型股份公司。

3.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越来越多、越来越分散。由于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可以向社会公开招募股份，再加上证券市场的活跃和广大公众投资意识的增强，股东呈现了多元化、分散化的发展趋势。据统计，在美国股东超过一百万个的就有9家公司，美国电报电话公司的股东达300万个，美国通用汽车公司的股东也有199万个。在美国占人口60%以上的人都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①

4. 跨国公司得到了长足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新科技革命的带动下，社会生产力空前发展，生产和资本的国际化形成了许多跨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就是跨国公司采用的基本组织形式。据统计，目前全世界的跨国公司共有3.7万家母公司和20万家国外子公司，遍布于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

5. 股份有限公司成了垄断组织发展的主要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加速了资本的集中，增强了公司的经济实力，通过参与制、控股、参股、兼并，形成了许多经济规模巨大、经济实力雄厚的金融财团、卡特尔、辛迪加、托拉斯和康采恩等垄断经济组织，这些垄断组织采用的组织形式就是股份有限公司。例如，到了20世纪，美国的各类垄断组织就控制了美国石油生产的95%，钢铁生产的65%，化学工业的81%，金属工业的77%，铝业生产的85%，制糖工业和烟草工业的80%。因此，股份有限公司成了垄断组织形成和发展的有力杠杆和主要组织形式。

6. 法人之间相互持股、参股的现象十分普遍。公司之间为了相互控制、相互协作，求得共同发展，便相互持股、参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者主要是法人，股份有限公司大多又以法人身份参与和持有其他股份公司的股份。在日本，1949年法人持股率为28.1%，个人持股率为69.1%，到了1986年法人持股率上升到68.7%，个人持股率则下降为23.9%。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

^① 转引自于纪涓著：《股份经济学概论》，复旦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25页。